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

公告编号：2018-124

债券代码：128012

债券简称：辉丰转债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1、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罚【2018】9号），决定书要求公司组织拆除新上高浓COD废水制水煤浆焚烧副产蒸汽项目（年处置30000吨高浓COD废水）（以下简称“水煤浆项目”）使用的水煤浆锅炉，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拆除方案并开始拆除。

2、公司控股子公司连云港市华通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化学”）于2018年9月18日收到灌南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灌环关[2018]3号），责令企业关闭。根据华通化学2018年9月份报表，其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85,653.66元，母公司对华通化学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0,396,188.22元，低于股权可收回价值。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的要求，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决定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分别由母公司对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母公司对华通化学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项目	母公司水煤浆项目资产	华通化学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资产账面价值	91,583,163.54	388,311,012.90
资产可收回金额	22,563,087.83	293,850,812.90
减值金额	69,020,075.71	94,460,20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确认方法	预计处置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预计处置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三)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

1、截止2018年9月30日，母公司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账面价值91,583,163.54元，母公司计提减值准备69,020,075.71元。

2、截止2018年9月30日，华通化学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67,221,924.00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21,089,088.90元，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94,460,200.00元

3、截止2018年9月30日，华通化学账面净资产为-685,653.66元，母公司对华通化学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0,396,188.22元，母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100,396,188.22元。

(四) 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有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1、母公司对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2018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667,064.35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8,667,064.35元。

2、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2018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484,703.70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1,484,703.70元。

3、母公司对华通化学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会在合并报表全额抵消，不影响2018年1-9月合并报表。

三、 审计委员会意见

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状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合理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